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宇陽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EYANG HOLDINGS (GROUP) CO.,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7)

委任內部控制顧問

茲提述宇陽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七日刊發有關委任信永方略風險管理有限公司(「信永方略」)為本集團內部控制顧問(「內控顧問」)公告及隨後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七日刊發的相關澄清公告。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以上所述公告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宣告信永方略與本公司已達成協議出任內控顧問一職。信永方略將會審閱本集團內部控制系統，並就其發現及建議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中旬或與本公司議定之日期向專門委員會提交報告。

承董事會命
宇陽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陳偉榮

香港，二零一二年六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陳偉榮先生、廖傑先生及徐純誠先生；非執行董事霜梅女士、程吳生先生、張志林先生及陳浩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潘偉先生、劉煥彬先生及朱健宏先生。